

## 財政部 函

地址：116055臺北市羅斯福路6段142巷1  
號

聯絡人：黃昱中

電話：(02)2322-8226

Email：yuchuang@mail.mof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台財促字第111255190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申請及審核作業手冊-定.pdf）

主旨：檢送「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申請及審核作業手冊」  
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機關(構)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利主辦機關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辦理公告徵求民間參與時，於研擬公告及招商文件、成立甄審會及工作小組、公告徵求民間參與、甄審、議約及簽約等申請及審核作業時，有明確指引，確保作業品質及周延性，爰訂定旨揭手冊。
- 二、旨揭手冊非行政程序法第159條所稱行政規則，主辦機關於個案執行時，仍應依相關法令規定，視促參案件特性及配合實際需要，審慎辦理。
- 三、旨揭手冊登載於本部民間參與公共建設資訊網頁  
(<https://ppp.mof.gov.tw/WWW/index.aspx>)路徑為：首頁  
/參考資料/參考文件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國防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僑務委員會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衛生福利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科技部、文化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勞動部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

副本：

2022/07/13  
14:42:07  
電子交換文章

裝



訂

線

